

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函)

饶农议字〔2023〕86号

分类：A类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86号建议的答复

程鹏代表：

您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提出的《关于加快上饶中药材产业发展的建议》（第86号）收悉。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要求，该建议由市农业农村局主办，市卫健委协办。我们双方均高度重视，在办理过程中通过电话与您进行了积极沟通。现根据市农业农村局与市卫健委承办情况向您答复如下：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农业农村厅的大力支持下，我们立足土地资源和农业生产环境优势，将中药材作为特色优势产业来培育。经过几年的努力，中药材产业的发展规模日益壮大，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经营方式不断创新。目前，全市中药材产业化发展的框架已具雏形，已初步向基地标准化、品种多元化、产品优质化方向发展。截止至目前，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达32.78万亩，主要

品种有葛、黄精、芡实、射干、枳壳、铁皮石斛、陈皮、艾草、青钱柳等。德兴、鄱阳、余干、横峰、玉山、广信等列为全省中药材重点县。全市 100 亩以上的中药材基地 196 个，1000 亩以上中药材基地 29 个，5000 亩以上中药材基地 2 个。市级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13 个，省级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6 个。以中药材为主要原料有农产品加工也迅速发展起来，以掌叶覆盆子为主要原料的覆杞果片系列产品、以葛根为主要原料的葛饮料系列产品、以黄秋葵为主要原料的原料黄秋葵系列产品等农产品加工体系正在形成，为下一步全面拓开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我们主要做法：

一是强化政策保障。为推动中药材产业发展，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德兴市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实施意见》《德兴市振兴中医药“十三五”规划》《德兴市扶持中药材种植实施方案（试行）》《中药材种植保险方案》等政策文件，加强对道地中药材产业的政策引导，为推动中药材产业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和政策保障。

二是强化资金扶持。2021 年省厅安排我市中药材资金 210 万元，2022 年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中安排了 100 万元用于新建中药材标准基地。德兴市出台中药材种植补贴政策，对中药材种植户最高每亩补助 1500 元，并统一为中药材种植户购买保险，保费总额达近 400 余万元，为中药材

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强化基地建设。为加快中药材生产基地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全面夯实中药材产业发展基础。一方面是持续推进中药材良种选育工作、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推进中药材产业提质增效。2022年，弋阳县以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为契机，建立艾草良种繁育基地50亩。二是建设一批中药材标准化基地。近2年来，通过项目带动作用，全市已新建中药材基地1万余亩。

四是强化人员培训。近几年，我市多次召集经济作物（中药材）种植人员参加各部门组织的技术培训，提高种植人员的技术水平。同时也多次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上门服务，为中药材种植户提供技术服务。

虽然我市中药材发展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企业规模小，整体实力不强，特别是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不多、药材加工企业较少，而且加工产业比较弱、中药材品种繁多，技术指导难以全覆盖、产业发展后劲不足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从选种苗、壮大集群、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提升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水平、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及中药材品牌建设等方面努力，进一步加大中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发展力度，使之成为乡村振兴中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脱贫致富的新亮点。

感谢程鹏代表对于上饶中药材产业发展问题的关注和

建言献策。

以上答复，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督查科

联系人：韩蒙蒙（上饶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干部）

联系电话：15717035168